廖文毅 (1910-1986) 略傳 （杜謙遜整理）

一、號稱台灣王子

廖文毅 (1910-1986) 本名廖溫義， 1910 年 (日本明治 43 年) 3 月 22 日出生，同年 12 月 26 日由何希仁牧師在西螺茄苳仔教會施以幼兒洗禮。他是日治時代台南州虎尾郡西螺區大地主廖承丕 (1871-1939) 的三男，上有 2 名哥哥溫仁、溫魁， 3 名姊姊玉葉、玉霜、玉梅，下有 2 名弟弟溫正、溫進，共有兄弟姊妹 8 名，家中長工稱其號為「三頭」 (註：三老闆之意) 。他的第 11 世祖先廖丁選在清康熙末年，由祖居地福建漳州府南靖縣永豐里移民來台，定居在今雲林縣二崙鄉義庄 (新庄仔) ，為正統的單廖客家人。他的祖父廖龍院 (1835-1893) 因為在隔壁庄埔心開設私塾教漢學，所以就移居西螺；又因為娶了基督教信徒程立的女兒程笑 (1851-1899) 為妻，所以就歸信耶穌聖教 (註：台灣早期對基督教的稱呼) 。廖父承丕與廖母陳明鏡 (1875-1966 ，父陳建，母陳賴碰頭) ，先後擔任教會長老，都是相當熱心的基督徒，他們並奉獻土地做為西螺基督長老教會興建教堂用地。

廖承丕個性溫和但精明能幹，人脈充沛又擅長理財，不斷增購田產，在日治時代初期便累積約近千甲土地，成為當時台南州屬一屬二的大地主。廖承丕受妻子陳明鏡信仰薰陶，益發虔信基督，並熱心教會發展。他一方面深受父親傳統漢學陶冶，另方面積極體驗基督教所傳授西洋文明，使得他終生扮演進步開明者角色。雖然他一生從未到過日本，卻栽培並鼓勵弟弟與兒子們出國留學進修，同時三位女兒也都是念到女中畢業，年輕一輩都是接受新式教育。家族兩代共出了七位傑出的博士，當時獨冠全台，傳為美談。廖承丕事業有成加上學識超倫，因此 1916 年 (大正 5 年) 被日本政府賞賜提拔為嘉義廳西螺支廳西螺區長任職四年，若含擔任囑託區長則有十餘年之久，對早期西螺街的發展建樹不少。廖承丕 1925 年在高厝埕 (今修文路) 興築西螺早期最出名的西洋樓房「大承堂」，廖家兩代數房全賴他夫婦培育支援。

廖文毅 (Thomas Liao) 自幼頭腦聰穎，才華冠群，活潑外向。 1923 年 (日本大正 12 年) 以第一名優異成績自西螺公學校畢業，並獲頒最高榮譽的「宮殿下賞」。然後進入北部長老教會所辦的教會學校 ── 台北淡水中學 (淡江中學) 就讀，與李超然、陳泗治等人同年級，一年後轉至同屬教會學校的日本京都同志社大學初中部留學。 1928 年畢業時，原本廖文毅的志向是要成為文學作家，但是受到剛從金陵大學畢業的二哥廖文奎 (1905-1952 ，本名廖溫魁， Joshua Liao ，美國芝加哥大學社會學博士) 所影響，轉赴中國南京考入教會興辦的金陵大學工學院機械科就讀。廖文毅在離日赴中前曾向他的大哥廖溫仁 (1983-1936 ，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醫學博士) 透露，將來的志向與報負就是從政擔任外交部長。他在金陵大學就學期間因為擅長交際、人緣極佳、手頭寬裕，所以就被同學戲稱為「台灣王子」。

1932 年金陵大學畢業，轉赴美國考入密西根大學，僅一年就唸得碩士學位。然後進入俄亥俄州立大學繼續深造，於 1935 年 6 月獲得化學工程博士學位。拿到博士學位後，與在美國出生的李惠容 (Anna ， 1914 年 3 月 18 日生) 結婚。李惠容的父母都是基督教牧師，父親是廣東裔華人名叫李用，母親是英裔美國人李萬瑪琍，李惠容是他們的次女。婚後回台的李惠容因為無法習慣台灣傳統家族的生活模式，所以相偕借住台南一位牧師家中約近

一年。這段期間，廖文毅經常前往台灣中南部各化學工廠，以及到虎尾、溪洲等糖廠做參觀研究。

1936 年 9 月，在協助處理完大哥廖溫仁的喪禮結束，廖文毅攜眷應聘中國國立浙江大學擔任教授兼主任，並出版《台灣之糖業研究》一書，同年長女廖薰瑛出生。

二、創設大承會社

1937 年 7 月 7 日蘆溝橋事變引發中日八年戰爭。廖文毅被徵召為中國軍政部兵工署上校技正；然而同這時在上海行醫的二叔廖煥章 (1883-? ，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醫學博士，中日戰爭期間病歿於上海) ，也被延聘為上海日本軍醫大佐 (上校) ，叔姪分屬敵對國雙方擔任重要軍職，可說是一樁近代史上台灣人國家定位分歧一幕悲劇！

1939 年 3 月，廖文毅攜眷返台探視病危的父親廖承丕。在處理完父親後事之後，廖文毅與二哥廖文奎在台北開設「大承物產株式會社」和「大承信託株式會社」，廖文毅擔任大承信託株式會社的社長職務。這段期間，兼任台灣石炭協會顧問、高爾夫球協會總裁、橄欖球協會會長等職務，頗為忙碌。

廖文奎、廖文毅兩兄弟因為都有留學中國與美國的經驗，同時又都娶美籍太太，也都有在中國擔任大學教授背景，因此日本當局相當忌諱他們的身分，也常在暗中監視調查他們的舉動。廖文奎因此在 1939 年 7 月，就設法再度遠赴上海發展。 1941 年 11 月，就在日本發動太平洋戰爭，偷襲珍珠港 (12 月 8 日) 前夕，廖文毅因為被懷疑親美通外之嫌，突然遭到虎尾郡役所特務警察逮捕，但經過審問後隨即釋放。因此，之後除了公司業務外，平日佯裝騎馬遊樂無所事事，參與一些與政治較無關聯的活動，盡量閃避日本特務的注目。例如參加西螺地方性的話劇社演出，還有 1944 年西螺藝能奉公團在西螺戲院公演時，廖文毅亦參與飾演一名老人角色，此外也有參與音樂與戲劇的演出。

三、關懷二二八慘案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本戰敗，結束第二次世界大戰。 10 月 25 日在台日本政府受降，國民政府接收台灣。當時台灣六百萬同胞莫不以萬分興奮、熱烈歡迎、雀躍慶祝「回歸祖國」之後能完全脫離外族統治桎梏，過著幸福、自由民主的生活。廖文毅被國民政府延攬為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簡任技正，兼台北市政府工務局長及工礦處接收委員。 1946 年辭掉兼任工務局長，改兼台北市公共事業管理處處長。廖文毅是一位熟悉中、日、美三國國情的自由主義者，他不滿行政長官陳儀的施政，使得台灣經濟百業蕭條民不聊生，力主政府早日實施地方自治，革除專制政治，並起用台灣人才。他與二哥廖文奎於 1946 年 9 月創辦《前鋒》雜誌，社論大多是他親筆執寫，強烈批評陳儀的行政措施及接收人員的特權作風，力倡政治革新 …… 。

原先廖文毅對國民政府尚充滿期望，使其漸漸改變立場，並與中國式政治漸行漸遠終告分道揚鑣是諸多原因：

A. 陳儀政府貪污腐化、特權橫行、紀律敗壞、物價飛漲。當時廖文毅任職長官公署，印象深刻，尤為不滿。
B. 1946 年廖文毅參加國民參政員選舉，提出「聯省自治」主張 (註 1) ，因為有張選票被認定無效票，致使降為抽籤決定而從當選變落選。同年 10 月 31 日參選制憲國大代表，由省議員投票選舉，但被陳儀、黃朝琴、連震東、謝東閔、林頂立、黃國書、劉啟光、王民寧等人的刻意排擠而落選 (註 2) 。廖文毅的「聯省自治」說已引起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之不滿，看做是「造反的行為」。 1947 年 1 月 1 日〔中華民國〕憲法公佈後，廖文毅成立自治法研究會，目的為了促進台灣的憲法實施。
C. 1946 年 9 月，廖文奎、廖文毅兄弟創辦《前鋒》雜誌，廖文毅擔任主編，廖文奎擔任顧問。廖文奎對依據《開羅宣言》的談話和國軍以麥克阿帥將軍第一號命令進行軍事佔領台灣的事實，故台灣的國際地位猶未定，因此他對台灣的前途提出三種可能：做為統一中國的基地；或是任由列強宰割之地；或者走向自主獨立之路。廖文毅的政治主張與行為深受廖文奎影響。
D. 對 1947 年 228 事件的發生與處置徹底失望。 228 事件處理委員會主要的訴求是：「台灣人高度自治、縣市長民選、軍警公務人員應大量啟用台灣人、保障言論、思想、出版之自由」內中雖然並無提到台灣獨立之主張，但是國府已將此視為不可容忍的叛亂行為，認為台灣人要獨立，而派兵鎮壓導致台灣領導精英和庶民死傷無數！
E. 廖文奎、廖文毅名列 228 事變首謀叛亂犯在逃主犯名冊，官逼民反，以致不得流亡海外鼓吹台灣獨立運動。

228 事件發生前數日，廖文奎、廖文毅、廖史豪、林文章等四人，正好離台到上海印行《前鋒》雜誌。 3 月 1 日才由《大公報》得知台灣發生了 228 事件，他們即時聯合旅滬的六個台灣人同鄉會團體，組成「台灣二二八慘案聯合後援會」。 4 月 20 日廖文毅撰文《二二八慘案呼籲》，提出：

1. 撤辦陳儀。
2. 派員調查慘案始末。
3. 取消專賣、貿易兩局。
4. 組織過度省政府。
5. 制定自治法。

廖文毅兄弟的建言非但沒有獲得回應，反而於 6 月 9 日的《上海大公報》上，刊載檢察處通緝廖文毅等三十人，列為「二二八首謀在逃叛亂犯」。這個通緝令自此打碎了廖文奎、廖文毅兄弟救援 228 事件受難者以及追求台灣自治的最後一線希望。 228 事件發生後，陳儀政府的阿兵哥每天到廖文毅家找他的美國太太講清楚他人逃到哪裡？李惠容沒有辦法只好去找美國駐台副領事喬治柯爾，柯爾告訴她：「沒關係，妳插一支美國國旗在屋外。」果真有效，軍人就不敢再去騷擾她。後來經由廖文毅的堂弟兼管家林奉恩協助，設法將她母子一家送往香港與廖文毅團聚。

四、台獨運動祖師爺

1947 年 6 月，廖文奎、廖文毅、林本土、陳炳煌、王麗明等五人在上海，成立「台灣再解放聯盟」，這名稱係廖文奎所取，意即：國民黨自日本人手中解放了台灣，但因其貪污腐敗，所以台灣人必須自己再解放台灣一次。同年 7 、 8 月間，該聯盟向美國特使魏德邁遞交一份「處理台灣意見書」，提出：台灣的歸屬問題要由台灣人民投票決定，在舉行公民投票以前，台灣暫時置於聯合國託治理事會之下。 1947 年 8 月，上海反國民黨學潮不斷，政局不穩，於是廖文毅到香港與台共擴大組織「台灣再解放聯盟」，由廖文毅擔任主席，黃紀男擔任秘書長，正式提出台灣獨立的主張與行動。

1948 年 228 事件一週年前夕，廖文奎在上海遭警備司令部拘捕，坐牢 100 天後才被釋放，這可能與 228 事件和廖文毅兄弟參與台獨運動有關。 1948 年 9 月，廖文毅、廖史豪叔姪託黃雲裳 (京都帝大醫學部畢業，台大腦神經外科醫師，也是廖史豪的二妹婿) 利用赴歐之際，將在香港印製給聯合國的請願書，攜往歐洲，該份英文備忘錄上明確表示台灣人要獨立的主張，這是 228 事件後，台灣人第一次向全世界宣示要獨立的開端。

香港由於是國共勢力暗鬥較勁之地，台灣獨立運動很難在香港發展，加上中國共產黨在大陸打敗中國國民黨取得政權，於 1949 年 10 月 1 日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因此廖文毅在同年 12 月，將組織移往日本東京發展。 1950 年 2 月 28 日，在京都召開 228 事件三週年紀念，為首度在日本發表台灣獨立主張。此舉引起國民黨強烈不滿，向麥克阿帥將軍抗議。於是廖文毅被以使用菲律賓護照非法由香港潛入日本「非法入境」名義，被拘押關入東京巢鴨監獄七個月。其實，這是美軍司令部為了保護廖文毅就近在日本「坐牢」免得遣送回台之措施。廖文毅在獄中與同志討論政治，最後決定將台灣再解放聯盟改為台灣民主獨立黨，於 5 月 17 日成立，廖文毅並被推選為主席 (註 3) 。

1951 年 11 月，世界聯邦第一次亞細亞會議在日本廣島舉行。 1954 年 11 月 1 日，第二次亞細亞會議又在日本東京召開。廖文毅兩次都率領代表團參加，並提出：為消除台灣海峽國際情勢的不安，台灣問題應早日在聯合國討論，以和平的、根本的方式，讓台灣人公民投票決定台灣前途。 1955 年 4 月 18 日，亞非會議在印尼萬隆召開，廖文毅致函大會，由印尼首相宣讀，表達：台灣受蔣氏政權非法佔領，國民黨為了維護政權，在台灣施行獨裁統治，製造台海危機，擾亂亞洲和平，唯有台灣獨立，亞洲才能真正和平。同年 7 月 18 日，美蘇英法四巨頭在瑞士日內瓦開會，台灣民主獨立黨更進一步提出「台灣永久中立」之說，希望在聯合國的監視下，台灣獲得獨立。

在台灣獨立的訴求推動下，台獨人士認為有必要成立臨時議會和臨時政府組織流亡政府。 1955 年 9 月 1 日，台灣臨時國民議會成立，推舉廖文毅為名譽議長，吳振南為議長，鄭萬福為副議長。同年 12 月 7 日，臨時國民議會通過《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組織條例》。根據這個條例， 1956 年 1 月 15 日，台灣臨時國民議會改為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國民議會，選出廖文毅為大統領，吳振南為副大統領，議長改由郭泰成擔任。同年 2 月 28 日， 228 事件九週年時，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正式成立，大統領、副大統領和閣員也於同日就任，並發表台灣獨立宣言。同年 8 月 1 日，發表台灣共和國臨時憲法 (註 4) 。廖文毅在他的著作《台灣民本主義》一書中提到：台灣共和國是繼承鄭氏王朝、台灣民主國之後，台灣民族的第三次建國運動。

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成立後，向國際社會宣揚台灣獨立建國的主張，頗獲迴響。 1957 年 8 月 31 日，馬來亞聯邦總理拉曼，邀請廖文毅以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大統領身分，與各國元首並列，出席參加該國獨立慶典。拉曼領導馬來亞脫離英國殖民統治，以其奮鬥經驗，極易了解台灣人民反抗蔣氏獨裁統治，深願獨立建國的心聲。這項消息頓成熱門新聞消息，引起日本人的關注，也促成在日台灣人紛紛加入臨時政府。

1961 年秋天，聯合國舉行大會，蒙古人民共和國申請加入成為聯合國會員國。當時的中華民國仍是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勢必會投否決票。美國總統甘迺迪乃派特使到日本，邀請廖文毅赴美國白宮訪問。廖文毅持英國護照，於 1961 年 9 月 14 日，從日本飛抵瑞士，等待美國簽證。國民政府知道這個消息後，態度立刻軟化，表示願意棄權不再杯葛蒙古入會案，要求換取廖文毅不得赴美訪問。美國見目的已達到，就藉故拖延廖文毅入境日期，並只允諾准其入境訪友探親。廖文毅不得已勉強入境美國訪友探親，於 9 月底繞道加拿大回日本。

廖文毅在日本的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活動，曾經盛況一時，但在 1960 年代逐漸問題陸續浮現：內部異見日大，同志間互相批鬥，產生裂痕。新生代的王育德結合新生代留日學生於 1960 年組織「台灣青年社」，發行《台灣青年》雜誌，形成另一股台獨新勢力。雙方雖然有意重組，實際運作上卻有困難。加上國民黨趁機介入，運用收買分化，製造內鬨，使得臨時政府同志間互不信任，互相牽制，甚至出走，力量日漸分散與衰退。

1960 年代初期，台灣發生許多變動。國際間美、蘇兩大陣營國的對立，以及中共的日漸壯大，使得國民黨有機會和時間喘息坐大。在這樣的國內外局勢下，國民黨政權企需營造萬眾同心，擁護蔣家領導的形象，才能抗拒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威脅，化解蔣介石顓蠻連任總統，壓迫人權，限制言論自由，逮捕反對異議人士所造成的獨裁印象。因此國民黨百般設計，一方面派人到東京遊說，另方面則將廖文毅之親人以及台獨同志，判以死刑或入獄長期監錮之刑，並以老母廖陳明鏡喚兒思子的錄音帶為誘，威情相逼，迫使廖文毅不得不離日返台，藉此瓦解台獨烈焰，塑造蔣氏政權鞏固之威望。

五、英雄或叛徒

廖文毅在內外夾攻的現實考量之下，在 1965 年 5 月 14 日晚上飛回台灣，結束了他半生台獨運動的奮鬥，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也因為廖文毅的返台，不久後終告瓦解，這段新聞成為各報章雜誌、電視、廣播電台等頭條新聞，轟動近三個月。台獨運動雖暫遭挫敗，但是反而大本營從日本轉往美國，經由新生代留美學生撐起台獨大旗，而更加多元化與深入的將台獨運動傳播到全世界各地，並促使台灣本島的台獨聲浪與力量日漸茁壯。

廖文毅在日本推動台灣獨立運動，因為在國際間有一定的成果與影響力，因此引起佔台據地的獨裁者蔣介石、蔣經國父子十分不悅與困擾，屢派特使說客赴日勸降均吃閉門羹。廖文毅曾經表示：「為了革命，大義滅親，犧牲是免不了的！」廖家涉足台獨案，成為政治犯的，除了廖文奎、廖文毅兄弟，此外尚有他們的大嫂廖蔡綉鸞、廖家長孫廖史豪、廖文毅大姊許廖春葉、大姊家外甥許朝卿、五弟廖溫進、堂弟也是廖家管家林奉恩等八人。但是為甚麼最後他還是回來台灣呢？真正的謎團尚無法解釋，但是有幾個主因：

A. 國民黨政府的誘捕與策反雙管策略運用成功。
B. 國民黨政府以其親友的安危做為要脅奏效。
C. 國民黨政府以不合理手段凍結廖文毅在台財產，阻斷台灣財經援助。
D. 運用母親喚子思親的心戰錄音帶誘其回台。
E. 與其他的海外台獨份子理念差距日大，孤掌難鳴。
F. 國民黨政府開立誘其接受返台的優渥七項條件 ──
    1. 保障生命安全，身體自由，不得以任何手段或罪名入罪。
    2. 發還被政府所沒收之私人財產 (約值時價一億二千萬元) 。
    3. 黃紀男、廖史豪、廖蔡綉鸞、廖溫進等人全部釋放。
    4. 若有意出任公職，應給予部長級職位禮遇。
    5. 若擔任國營事業，可給予「台糖董事長」職位。
    6. 若自創事業，則給予銀行融資貸款。
    7. 一切行動自由，並可自由進出台灣。
G. 國際友人勸其回台。據廖文毅姪兒廖史豪透露，當時的日本首相岸信介，以及美國參議員富樂布萊特 (Fulbright) 說：「廖文毅，你只要回去，不需要做任何事，只要你人在台灣，將來若是情勢有變化，台灣獨立，就可以發生作用。」

廖文毅回來了，但是七條件一一跳票了。國民黨政府，「好意」派「秘書」終生監視廖文毅。財產實際上只歸還約七百萬。因廖文毅被關監者，遭刻意拖延，並無全部立即釋放。廖文毅回台後僅安插曾文水庫及台中港籌建委員會副主委，和華南銀行常駐監察人職務，聊表心意。廖文毅開設公司創業，施展五鬼搬運術，財產被逐步掏空。同時終生「軟禁」無法再出國，並安排配槍「司機」與「秘書」隨侍在側，隨身「接應照顧」。廖文毅回台前，與國府調查局長沈之岳訂有正式契約，回台前寄交給日本首相岸信介保管，以防返台後遭滅口。果然，後來沈之岳想向廖文毅索借該份契約書！

1965 年 5 月 14 日，廖文毅接受當時國防部總政治部主任也是蔣介石政權接班人蔣經國所派親信的遊說條件，飛返台灣以「台華合作」名義做「反共建國，團結合作」新事業。當日夜晚，台北松山機場擠滿了接機的官員和記者，接誰的飛機並不清楚，直到飛機著地前幾分鐘，新聞局官員才正式宣佈，飛抵國門的是海外台獨組織的「老大」廖文毅。當時接機的有國防部長蔣經國和五院院長，並從機門舖設紅地毯直抵機場，以極高檔接待國賓方式禮遇廖文毅回國 (註 5) 。消息傳出，震驚海內外，當然對台獨運動是一大打擊與元氣大傷。隔日的報紙以極大篇幅，頭條新聞報導廖文毅「迷途知返」、「幡然悔改」、「覺昨是而今非」 …… 以及一連串官方刻意安排的拜會、返鄉、省親、掃墓、參觀政府建設活動等新聞，甚至就當時中國第二次核子爆彈試射的重大新聞也相形失色。只是三個月後，新聞炒過後，從此「廖文毅」這個名字就向一顆劃過天空的流星，自此消逝在台灣的政治夜空。幾十年來，廖文毅的名字就很少出現在媒體，而台灣的民眾也漸漸地淡忘他。

廖文毅返台，一個多月後， 7 月 2 日，獲釋不久的大嫂，台獨女大俠 ──「東京歐巴桑」廖蔡綉鸞 (1905-1965) ，因狹心症和尿毒症併發不治去世，安息主懷，享年 60 歲。廖蔡綉鸞在台北的葬禮，和出殯回西螺安葬大承墓園的種種工作，從佈置到雜物都是調查局派人承辦， 名為幫忙，實為監視和控制。喪葬費用則由廖文毅出資。廖蔡綉鸞雖未正式參加

台獨組織，不過，她在幕後非常積極支持，不但在金錢上大力支援，而且為廖文毅建立與島內聯繫的管道，因而被以另案叛亂罪判處十五年有期徒刑。廖蔡綉鸞終其一生《聖經》不離身，尤以身心痛苦時，她就閱讀《聖經》，做祈禱，尋求心靈的平安。陳火桐博士回憶說：「歐巴桑的確是很堅強的女人。我們坐牢時，每天有 15 分鐘的放封，女監在牢房另一邊。我常常看到歐巴桑帶領其她女犯人唱《聖詩》。我被以『二條一』起訴，是唯一死刑，心情很不平穩。她住在病房，站在窗口，用日語說『聖經，聖經』，我知道她要我向宗教尋求力量。」彭明敏教授回想被關在青島東路警總軍法處看守所，與廖蔡綉鸞隔壁病房時之情景：「她常常朗讀《聖經》，唱《聖詩》，一個人獨自祈禱禮拜。」

1965 年 10 月 15 日，廖家在情治、調查、軍警關愛「保護下」，為高齡 91 歲的廖陳明鏡太夫人舉辦最後一次慶壽，廖文毅母子親情溢於言表。隔年的 4 月 28 日，廖母息勞主懷，享年 92 歲。 196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 點在西螺基督教堂，由楊清源牧師舉行教會葬告別式禮拜，備極哀榮，隨後安葬大承墓園。廖家在西螺是顯赫的望族，加上廖文毅超敏感的特殊身分，使得廖母陳明鏡老夫人的喪禮顯得異常「隆重」、「熱鬧」與「詭異」。

六、晚景淒涼 蓋棺未定

廖文毅返台後，先在曾文水庫管理局建設委員會擔任副主任委員，辦公室在台北。國民黨政府調查局派員 24 小時對廖文毅監視戒護，兩位秘書，一位司機，出入配有分解式消音短槍隨侍在側，籍貫上維持外省人、客家人、台灣人各一人，彼此監視互相牽制，致死才終止。

據林奉恩引述某位曾擔任過蔣介石多年廚師的講法，當時獲得蔣介石敬稱為博士的台籍人士只有「廖文毅博士」一人，蔣介石並要蔣經國與廖文毅以兄弟互稱。蔣介石並任命廖文毅擔任「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委員，當然蔣經國刻意啟用親信因而廖文毅遭排擠。廖文毅卸任曾文水庫副主委後，被安排出任台中港務局建設委員會副主委工作，然後擔任華南銀行常務監事。

廖文毅利用國民政府歸還他的錢，在台北天母買了一塊地和一棟房子。當時陽明山文化學院打算成立化工研究所，有意聘請他擔任所長，廖文毅捐了 20 萬元，結果毫無下文。廖文毅後來出資經營從甘蔗粕提煉代糖的福聯化工廠，但是在調查局派來的工廠主管暗搞下經營破產宣告倒閉！廖文毅也在西螺老家附近蓋了一棟城堡式的樓房自宅，屋外庭園設計希臘式圓柱形涼亭，內中豎立大承堂創立人廖承丕紀念銅像，屋內大廳則有廖文毅本人銅像，打算日後做為類似廖文毅紀念館之用。通常公務車，禮拜六晚上載他回西螺，禮拜日再接他回台北。

廖文毅在台北、台中、西螺都有房子住。他也關心當時的黨外運動，但是都婉拒參加任何政治性活動。雖然如此，骨子裡他從未放棄台獨理想，只是嘴巴裡不能說出口而已！後來，廖文毅賣掉台北天母的房地產，將錢拿回西螺成立廖文毅建設公司。他的建設公司主要是經營房地產買賣生意，由建設公司出資金，地主出地，合蓋房子出賣。廖文毅的用意主要是想促進故鄉西螺能朝商業小鎮繁榮發展，但是由於當局對他的種種限制，使得他在建築界也難有大作為！原本他也打算要成立一個「廖文毅文化基金會」，從事獎學金與教育文

化方面的推動工作，但是申請時卻被承辦人員譏笑說：「人家翁倩玉已經拿出一億元組織一個基金會，廖文毅只有幾千萬基金，拿出來反而見笑，就別申請了！」因此成立基金會的事就此作罷。

廖文毅的前半生因為只有熱衷台獨運動與政治活動，所以與家庭生活疏遠。他的元配，美國太太李惠容最恨廖文毅心中只有政治沒有家庭！兩人在香港時代就分居，廖文毅當時將不動產之外的財產全部給她，妻子李惠容帶著子女回美國獨立撫養長大。廖文毅與李惠容育有一女三男，長女廖薰瑾、長男廖公瑾、次男廖公瓚、三男廖公理，其中長子廖公瑾是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的工學博士。廖文毅在日本時，結識日籍女子近藤朝子，兩人間沒有子嗣。近藤朝子來台灣一起陪廖文毅居住，但是因為生活習慣與諸因素，無法適應，兩人間感情日漸生疏，後來就回日本去。 1979 年 7 月 7 日廖文毅在美國的四名子女專程回台為他做 70 歲「七夕」生日慶壽。廖文毅死後，財產全由美國的兒女繼承。日本太太近藤朝子回來參加廖文毅過世告別式，並無要求任何財產，同時並多次來台到廖文毅墳前掃墓弔念。

回到台灣的廖文毅因為不願再給身邊的親友添加「麻煩」，所以平時生活深居簡出，也鮮少與外界互動。如此一來，生活上的大小事就容易受到調查局所派私人秘書施子仁所擺佈。施子仁有一位弟弟，後來投奔中國，一直不敢回來台灣。廖文毅在台中港做事期間，調查局長沈之岳與秘書施子仁，常常替廖文毅安排醇酒美女，藉以加強控制廖文毅。然後又安排一個固定的泰雅爾原住民酒家女來「照顧」廖文毅的生活起居，與他糾纏同居。兩人並無生子，但是有一名身分不明的「養子」，因此廖文毅死後發生財產繼承問題，還好後來打官司贏了，撤銷該養子繼承身分。廖文毅身邊最後的原住民女人，其實是調查局勾結黑道竹聯幫的陰謀，目的是要蠶食鯨吞廖文毅的財產。施子仁秘書後來出任與竹聯幫有密切關係的企業「華美日報」，擔任副社長。他們說廖文毅年紀大了，眼睛又看不見，需要有人特別照顧起居，所以就找來了那個女人。結果，廖文毅死後除了不動產無法登地外，其餘的現金、寶石、金塊、金條、股票幾乎全被騙光！廖文毅晚年有中風現象，加上糖尿病嚴重眼睛失明，併發肺炎，而在 1986 年 5 月 9 日病逝，享年 77 歲。由於廖文毅死後幾乎沒有留下甚麼，因此竹聯幫還曾放話，一但廖文毅死在台中，他們將把他的屍體丟在台北的總統府前，讓調查局難堪！調查局因此相當緊張，由施子仁出面才擺平無事，並且讓家屬將屍體領回西螺。台灣竟發生如此怪事，真是不可思議！廖文毅生前，晚景淒涼，小人環視，落此下場，令人唏噓！ 1985 年 5 月 17 日在西螺長老教會由張喬松牧師舉行告別禮拜，隨後安葬於雲林縣西螺鎮小茄苳公墓內大承墓園，結束充滿傳奇的一生。

廖文毅生前，每逢 2 月 28 日，他必定獨自追思與祈禱。 1970 年代興起黨外運動，他也很關心並肯定，私下也偷閱黨外雜誌，但是基本上與整個黨外民主運動是脫節的！廖文毅曾以台灣共和國大統領身分，意氣風發於國際政治舞台；曾經一度被尊稱為是台灣獨立運動的祖師爺和象徵，也是蔣氏政權國際外交上的最痛。廖文毅走完他傳奇的一生，正如國家歷史館館長張炎憲博士對他的評語：「豈能成敗論英雄，不容青史盡成灰。」

註：

1. 廖文毅所謂的「聯省自治」是要台灣人治台，台灣應該在聯邦的體制下完全自治，台灣的國防和海防，要特殊於中國大陸，省長等必須民選等等。
2. 1946 年 9 月，台灣省補選 8 名第 4 屆「國民參政會」參政員，他是幾十個參加競選者之一。間接投票結果：林忠 22 票、林忠賢 18 票、羅萬傳 16 票，林獻堂 14 票、廖文毅 13 票。其餘林茂生、楊肇嘉、陳逸松、吳鴻森、杜聰明都得 12 票。照理，第五高票的廖文毅該當選無疑，但是主管部門提出：廖文毅的一票「廖」字因墨水未乾被弄髒，楊肇嘉的一張票「嘉」字多一劃。這兩張票送經南京國防委員會裁奪為無效票，省參議會決定由得票的 5 人以抽籤定勝負。具體辦法是一人負責抽取參選者名字，另一人抽「當選」或「落選」籤，結果廖文毅第一個就抽中「落選」。因一字之污遽作廢票論，不但使廖文毅心存不甘，即是投票者和旁觀者也感覺不以為然。同年 10 月，廖文毅和連震東競選台北市只有一個名額的「制憲國大代表」，結果連震東得 22 票，廖文毅只得 7 票再次落選。
3. 台灣民主獨立黨是第一個以「台獨」為宗旨的台灣人政黨。
4. 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是在國際社會掛出第一塊台獨招牌，鼓吹「台灣地位未定論」、「台灣民族論」、「民族自決論」。
5. 廖文毅發表一份由國民黨政府駐日大使張厲生核准的聲明：「文毅為謀台灣同胞之利益與幸福，奔走海外垂 20 年，爾來烽火日逼，世變益殷，深切認識當前之大患，為大陸共黨之滲透與顛覆。故決心放棄台灣獨立組織活動，響應蔣總統反共建國聯盟號召，劍及履及，離日返台，貢獻所有力量，為反共建國大業，堅決奮鬥。」

1993年

2003/10/16